

翁源县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翁发改招投标核准〔2024〕125号



翁源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翁源县龙仙第二中学校道、停车场铺设、电脑室搬迁及校园维修等维修工程项目有关招标事项的批复

翁源县龙仙第二中学：

《关于申请翁源县龙仙第二中学校道、停车场铺设、电脑室搬迁及校园维修等维修工程核准工程施工招标方式的请示》及有关材料收悉。依据【翁源县财政投资评审中心】意见，现提出招标核准意见如下：

一、核准翁源县龙仙第二中学校道、停车场铺设、电脑室搬迁及校园维修等维修工程（项目代码：2407-440229-04-01-692493）。具体详见附表。

二、项目招标人组织招标时，应按照国家 and 省、市有关招标投标

标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三、请项目单位通过广东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如实填报项目的开工、年度、竣工报告等相关信息。

附件：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表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县教育局，县财政局，县审计局，县统计局，县税务局。

附件：

广东省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表



项目名称：翁源县龙仙第二中学校道、停车场铺设、电脑室搬迁及校园维修等维修工程

项目代码：2407-440229-04-01-692493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招标方式
	全部招标	部分招标	自行招标	委托招标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勘察							
设计							
建筑工程							核准
安装工程							
监理							
主要设备							
重要材料							
其他							

核准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韶关市市本级政府投资管理办法》（韶府规〔2022〕14号）、《韶关市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规定》（韶府规审〔2024〕4号）、韶交易发〔2023〕4号的规定，对该项目招标事项说明如下：

项目交易按相关规定执行。



注：核准部门在空格注明“核准”或者“不予核准”。